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3台北市大同區寧夏路59號
承辦人：李琛娟
電話：02-25574345#102
傳真：02-25492215
Email：jiuan@bi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靜修高秘字第11400001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靜修傑出校友遴選辦法及推薦表（379980107U_1140000183_142-1.doc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0週年校慶第6屆傑出校友遴選辦法及推薦表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並鼓勵本校校友踴躍報名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訂於115年12月24日舉辦110週年校慶，並同步辦理第6屆傑出校友表揚。為凝聚校友情誼，並鼓勵在校學生見賢思齊，爰廣徵服務於各界之本校傑出校友參與遴選。

二、即日起至115年9月10日（四）止，請將填妥之推薦表寄送至「103324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59號 靜修中學秘書室」或電郵至bis_secretary@bish.tp.edu.tw。

三、經本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並核定者，將於115年12月24日本校110週年校慶典禮公開表揚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院校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退休教師聯盟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

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全國幼教產業工會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全國產業總工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2/03 09:51:39

靜修中學傑出校友選拔辦法

第一條　為表揚海內外校友之傑出表現、提升校譽、促進校友與母校之密切互動，並鼓勵在校學生見賢思齊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　傑出校友選拔每五年舉辦乙次，每次選拔 2 至 10 位傑出校友。

第三條　凡本校畢業或肄業校友，具備下列各類事蹟之一者，即具被推薦資格

一、在學術、教育、工商、文化、藝術、法政、公益慈善、社會服務或其他領域，有傑出表現者。

二、主持機構或團體，裨益國家社會，足為表率者。

三、對母校或校友會有特殊貢獻者。

第四條　推薦參選校友得經由下列方式：

一、由國內外各機關、團體或公司行號推薦。

二、由靜修中學董事會、教師推薦。

三、由靜修校友會推薦。

四、校友三人以上聯署推薦。

第五條　傑出校友選拔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聘請校友代表及校內人士 7 至 15 人擔任評審委員。

第六條　傑出校友選出後，於當年度校慶典禮公開表揚，頒發「傑出校友」獎牌一座，其具體事蹟刊登於校刊，並發布新聞，廣為宣揚。

（推薦表在下一頁）

靜修中學傑出校友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4">受推薦人基本資料</td><td>中文姓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出生日期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4">請貼最近一吋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畢業年班</td><td colspan="4">年　　部　　科　　班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聯絡資料</td><td colspan="2">電話:</td><td colspan="2">手機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現居地址：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5">電子信箱：</td></tr>
<tr><td>學歷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經歷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具體優良事蹟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/table>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7">推薦人
擇一填寫</td><td rowspan="3">單位推薦</td><td>單位名稱</td><td colspan="2">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</td><td>單位主管</td><td>蔡英華校長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2">(02)25574345</td><td>電子郵件</td><td>yhtsai@bish.tp.edu.tw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地址</td><td colspan="5">103324 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 59 號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推薦師長或校友連署推薦</td><td>姓名</td><td>部/科/班</td><td>畢業年度</td><td>現職</td><td>聯絡電話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附註：

1. 本次傑出校友將於民國 115 年 12 月 24 日（2026 年 12 月 24 日）110 週年校慶表揚，請在民國 115 年 9 月 10 日（2026 年 9 月 10 日）前提出推薦，以利審作業。
2. 學歷請填最高學歷；經歷包括公私單位、社團、組織等職務。
3. 推薦表及相關資料請寄 103324 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 59 號 或 電郵至 bis_secretary@bish.tp.edu.tw 秘書室收 2557-4345#102